

2024年济南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 服务中心单位预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主要职责
- 二、机构设置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

- 一、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二、收入总体情况表
- 三、支出总体情况表
-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 十、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一、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 十二、政府采购预算情况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主要职责

济南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服务中心为中国共产党济南市委政法委员会所属公益一类事业单位。主要职责包括：1、全面掌握我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情况，综合运用智慧运行数据信息和科技成果，对社会治安和社会稳定形势开展分析研判，提出对策建议。2、承担市域社会治理和平安建设督导检查、综合考评等方面的辅助工作。3、综合掌握全市社会治安防控体系建设、矛盾纠纷多元化解、实有人口服务管理等事项的工作情况。4、承担网格准入、退出事项编制和审定的事务性工作。5、承担网格队伍管理、网格员培训、网格绩效考评等网格化服务管理事项的辅助工作。6、承担市“雪亮工程”、社会治理网格化智能工作平台及相关系统的建设运维工作，社会治理网格化智能工作平台建设应用及相关部门平台系统贯通融合、数据共享工作；7、承担市委政法委信息化建设工作。

二、机构设置情况

本单位为中共济南市委政法委所属二级预算单位，无下属单位。单位设立下列内设机构，分别为：

综合协调部、网格服务管理部、科技网络部。

第二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表

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财政拨款	481.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27
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1.95	二、外交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四、教育支出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五、科学技术支出	
三、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53
五、其他收入		八、卫生健康支出	30.18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481.95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495.98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缴上级支出	
上年结转	14.03	结转下年	
收 入 总 计	495.98	支 出 总 计	495.98

收入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收入	事业收入 (不含教育 收费)	事业单位经 营收入	其他收入	上级补助收 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使用非财政 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项			小计	一般公共预 算收入	政府性基金 预算收入	国有资本经 营预算收入								
			合 计	495.98	481.95	481.95										14.0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27	390.24	390.24										14.03
	01		人大事务	20.00	20.00	20.00										
		50	事业运行	20.00	20.00	20.00										
	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 构事务	384.27	370.24	370.24										14.03
		50	事业运行	384.27	370.24	370.24										14.0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53	61.53	61.5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53	61.53	61.53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45	5.45	5.4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 险缴费支出	37.39	37.39	37.39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 费支出	18.69	18.69	18.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18	30.18	30.1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18	30.18	30.18										
		02	事业单位医疗	30.18	30.18	30.18										

支出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结转下年
类	款	项					
			合 计	495.98	458.35	37.6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04.27	366.64	37.63	
	01		人大事务	20.00	20.00		
		50	事业运行	20.00	20.00		
	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84.27	346.64	37.63	
		50	事业运行	384.27	346.64	37.6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53	61.5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53	61.53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45	5.4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39	37.39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69	18.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18	30.1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18	30.18		
		02	事业单位医疗	30.18	30.18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481.95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0.24	390.24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公共安全支出				
		四、教育支出				
		五、科学技术支出				
		六、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53	61.53		
		八、卫生健康支出	30.18	30.18		
		九、节能环保支出				
		十、城乡社区支出				
		十一、农林水支出				
		十二、交通运输支出				
		十三、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四、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五、金融支出				
		十六、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七、住房保障支出				

财政拨款收支总体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十八、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十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一、其他支出				
本 年 收 入 合 计	481.95	本 年 支 出 合 计	481.95	481.95		
上年结转		结转下年				
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拨款结转						
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结转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结						
收 入 总 计	481.95	支 出 总 计	481.95	481.95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 计	481.95	458.35	410.52	47.83	23.6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90.24	366.64	318.81	47.83	23.60
	31		人大事务	20.00	20.00		20.00	
		50	事业运行	20.00	20.00		20.00	
	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370.24	346.64	318.81	27.83	23.60
		50	事业运行	370.24	346.64	318.81	27.83	23.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61.53	61.53	61.53		
	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1.53	61.53	61.53		
		02	事业单位离退休	5.45	5.45	5.45		
		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37.39	37.39	37.39		
		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8.69	18.69	18.6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30.18	30.18	30.18		
	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30.18	30.18	30.18		
		02	事业单位医疗	30.18	30.18	30.18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 济南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科目编码		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基本支出预算		
类	款		类	款		小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合计				458.35	410.52	47.83
301		工资福利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405.07	405.07	
301	01	基本工资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80.64	80.64	
301	02	津贴补贴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97.00	97.00	
301	03	奖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98.87	98.8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7.39	37.39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8.69	18.6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9.68	19.68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10.50	10.5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2.19	2.1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32.08	32.0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505	01	工资福利支出	8.03	8.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对事业单位经常性补助	47.98	0.15	47.83
302	01	办公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4.69		34.69
302	28	工会经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6.51		6.51
302	29	福利费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54		3.54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3.09		3.09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05	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0.15	0.15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09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0	5.30	
303	02	退休费	509	05	离退休费	5.30	5.30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2023年预算数						2024年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经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 经费	公务用车运行 维护费	

（注：2024年没有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 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小 计	人员支出	日常公用支出	

（注：2024年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安排的支出。）

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部门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 款结余	上年结转
类	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 算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				
		合 计	458.35	458.35	458.3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5.07	405.07	405.07						
301	01	基本工资	80.64	80.64	80.64						
301	02	津贴补贴	97.00	97.00	97.00						
301	03	奖金	98.87	98.87	98.87						
301	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37.39	37.39	37.39						
301	09	职业年金缴费	18.69	18.69	18.69						
301	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9.68	19.68	19.68						
301	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10.50	10.50	10.50						
301	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19	2.19	2.19						
301	13	住房公积金	32.08	32.08	32.08						
301	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8.03	8.03	8.0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47.98	47.98	47.98						
302	01	办公费	34.69	34.69	34.69						
302	28	工会经费	6.51	6.51	6.51						
302	29	福利费	3.54	3.54	3.54						
302	39	其他交通费用	3.09	3.09	3.09						
302	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15	0.15	0.15						
303		对个人和家庭补助	5.30	5.30	5.30						
303	02	退休费	5.30	5.30	5.30						

项目支出预算情况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项目类别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37.63	23.60	23.60						14.03
综治中心建设提升工程专项经费	其他运转类	23.60	23.60	23.60						
济莱高铁视频监控建设项目	其他运转类	14.03								14.03

政府采购预算表

部门（单位）：济南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服务中心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资 金 来 源								
类	款	项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上年结转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合 计	4.24	4.24	4.2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4.24	4.24	4.24						
	31		党委办公厅（室）及相关机构事务	4.24	4.24	4.24						
		50	事业运行	4.24	4.24	4.24						

第三部分

2024年单位预算情况和重要事项说明

一、预算收支增减变化情况说明

按照综合预算的原则，本单位所有收入和支出均纳入部门预算管理。

（一）收入预算：2024年收入预算495.98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481.95万元，上年结转14.03万元。

（二）支出预算：2024年支出预算495.9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458.35万元，项目支出37.63万元。

（三）增减变化情况：2024年收支预算495.98万元，比上年增加194.72万元，其中：

1. 收入预算增加194.72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加180.69万元，上年结转增加14.03万元。

2. 支出预算增加194.72万元，其中基本支出增加217.44万元，项目支出减少22.72万元。

3. 收支预算增加（减少）的主要原因，2023年年中，按市编办机构改革相关文件，我单位接收合并单位人员7人，财政供养人员数量发生变化，工资、社保、医保缴费等发生变化，此科目下的相关数据是根据前一年度在职人员财政统发工资情况测算，故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及基本支出预算金额增加。项目支出方面，部分建设项目完工，现有项目资金按照厉行节约原则，减少支出安排。

二、“三公”经费支出情况

2023年、2024年均未使用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三、机关运行经费情况

机关运行经费是指用于维持行政及参照公务员法管理单位机关运行的经费，济南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服务中心为事业单位，无机关运行经费。

2024年事业运行经费财政拨款预算为47.83万元。较2023预算33.15万元，增加14.68万元。主要原因是：财政供养人员数量发生变化，办公费用、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及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费用增加。

四、政府采购情况

2024年政府采购预算4.2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预算0.32万元，政府采购工程预算0.0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预算3.92万元。

五、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0辆，其中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0辆。其他按照规定配备的公务用车主要是无其他用车。

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3台（件、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件、套）。

2024年预算未安排购置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或者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六、绩效目标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济南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服务中心2024年项目支出全面实施绩效管理，涉及预算项目支出2个，预算资金37.63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3.6万元。拟对综治中心建设提升工程项目等1个项目开展部门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预算资金23.6万元，其中财政拨款23.6万元。根据以前年度绩效评价结果，优化综治中心建设提升工程项目等项目支出2024年预算安排，进一步改进管理、完善政策。

(二) 单位预算项目绩效目标表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综治中心建设提升工程专项经费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济南市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济南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23.60		
	其中:财政拨款	23.60		
	其他资金	0.00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一是通过举办会议组织业务培训,保障全市“综治中心建设提升”工程具体实施工作;二是开展综治中心规范化管理建设提升;三是加强对社会治理、网格化管理宣传活动,最大程度提高群众的知晓率,参与度、满意度;四是加强数字化信息化建设工作的学习和调研,解决数字法治建设的难点;五是加强社会治安和社会稳定形势开展分析研判,提出对策建议,为党委、政府决策提供参考提供保障。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全市综治中心实体化建设达标率	≥85%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生态环境成本	网格化管理水平	良好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社会成本	预算成本支出率	≥8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举办全市综治中心会议培训班次	≥4场次
			参与会议培训班人员数量	≥200人次
			组织开展社区宣传、网格化服务管理宣传次数	≥3次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培训班会议签到率	≥98%
			宣传资料印制合格率	≥98%
			全市综治中心实体化建设达标率	≥85%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业务培训及时性	及时
			宣传资料印制发放及时性	及时
			流动人口管理及时性	及时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网格化管理水平	良好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社会宣传效果良好度	良好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群众接受度	≥90%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网格化管理星级评定长效机制	健全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	≥95%

项目支出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济莱高铁视频监控建设项目			
主管部门	中国共产党济南市委政法委员会		实施单位	济南市社会治安综合治理服务中心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度预算资金总额:	14. 03		
	其中：财政拨款	0. 00		
	其他资金	14. 03		
年度总体绩效目标	按照本单位与山东省邮电工程公司和移动济南分公司签订合同（合同编号0627-22083382668及0627-22083382669）约定，于项目验收合格一年内，即2024年10月份向两家公司支付合同质保金，总价款的3%部分140305. 8元。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绩效指标	成本指标	经济成本	总成本	≤14. 03058万元
			设备成本控制率	≥预算
			质保金付款率	≥98%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监控设备在线工作天数	≥360天
			平台系统正常使用天数	≥360天
			质保金支付率	≥98%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质量指标	监控设备在线达标率	≥96%
			平台系统正常使用达标率	≥96%
			质保金支付比率	≥98%
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时效指标	监控设备在线工作率	≥98%
			平台系统正常使用率	≥98%
			质保金支付及率	≥98%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监控设备及平台使用良好	良好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护路联防智能化水平	有效提高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生态效益指标	合同正常履约	正常
绩效指标	效益指标	可持续发展影响指标	提升护路联防智能化水平	有效提高
绩效指标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6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由省级财政拨款形成的部门收入，包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指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不含纳入财政专户管理的教育收费。

四、事业单位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其他收入：指除“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主要包括利息存款收入、事业单位固定资产出租收入等。

六、上级补助收入：指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本单位所属纳入部门预算编报范围的单位按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八、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本单位在预计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事业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结余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九、上年结转：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日常公用支出。

十一、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二、上缴上级支出：指下级单位上缴上级的支出。

十三、事业单位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对下级单位补助支出：指对下级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五、结转下年：指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延迟到以后年度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十六、“三公”经费：指省级部门单位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差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